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ENARY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9)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54.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下降約38.5%。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7.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升約61.9%。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由約1.5%提升至約3.8%。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16.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人民幣52.4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3.15分，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10.36分。

業績

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上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454,249	738,039
銷售成本		<u>(436,843)</u>	<u>(727,289)</u>
毛利		17,406	10,7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2,599	20,1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280)	(30,390)
行政開支		(33,719)	(46,710)
其他開支		(75)	(473)
融資成本	6	<u>(2,984)</u>	<u>(5,644)</u>
除稅前虧損	5	(16,053)	(52,334)
所得稅開支	7	<u>(181)</u>	<u>(106)</u>
期內虧損		<u><u>(16,234)</u></u>	<u><u>(52,440)</u></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16,234)</u>	<u>(52,44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0</u>	<u>(175)</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50</u>	<u>(175)</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6,184)</u>	<u>(52,61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934)	(52,531)
非控股權益	<u>(250)</u>	<u>(84)</u>
	<u>(16,184)</u>	<u>(52,61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5,460	133,814
使用權資產		59,035	54,607
其他無形資產		300	658
遞延稅項資產		3,308	87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88,103</u>	<u>189,95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17,134	118,679
貿易應收款項	12	19,915	12,22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 資產	13	73,975	118,652
已抵押存款		4,334	5,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345	78,997
流動資產總值		<u>250,703</u>	<u>334,05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9,336	30,799
合約負債		23,014	26,0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111	67,74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91,129	95,61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4,911	11,041
應付稅項		23,210	21,443
流動負債總額		<u>225,711</u>	<u>252,711</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4,992</u>	<u>81,3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3,095</u>	<u>271,29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2,722	47,65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00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85,000	120,000
遞延收入		1,370	1,473
		<u>129,092</u>	<u>171,13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9,092	171,134
資產淨值		84,003	100,16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4,585	4,558
儲備		79,578	95,512
		<u>84,163</u>	<u>100,070</u>
非控股權益		(160)	90
		<u>84,003</u>	<u>100,160</u>
總權益		84,003	100,16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機動車銷售及提供服務。

2.1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因此需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近的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為當前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並無分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採納上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機動車銷售及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依據而區分，以供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向本公司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且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於報告期內，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且其大部分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內地，故本集團於一個地區分部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區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內，向單一客戶銷售機動車或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資料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商品或服務類型		
機動車銷售	298,662	553,199
其他	155,587	184,840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454,249</u>	<u>738,039</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轉撥	370,577	661,935
隨時間轉撥	83,672	76,104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454,249</u>	<u>738,039</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商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商業產品後達致，一般要求預先支付墊款。

提供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致，一般於服務完成及客戶驗收後付款。

尚未達成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達成。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003	487
已發放政府補貼(附註(a))	443	6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917	1,417
其他(附註(b))	17,236	17,622
	<u>22,599</u>	<u>20,133</u>

附註：

- (a) 發放的政府補貼指穩定就業資金及充電基礎設施建設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是或然事項。
- (b) 其他主要包括為客戶解除汽車按揭的佣金收入、第三方融資機構的汽車融資佣金收入及汽車製造商為經營活動提供的銷售支持。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21,777	30,131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29	6,972
	<u>24,906</u>	<u>37,103</u>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a))	350,764	652,180
已提供服務成本	67,308	54,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43	21,2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76	7,514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0	17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3	62
核數師薪酬	390	5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917)	(1,41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撇減／(撥回)		
(附註(b))	12 78	87
撇減／(撥回)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021)	(2,631)
利息收入	(1,003)	(487)
存貨損失(附註(b))	<u>—</u>	<u>—</u>

附註：

(a) 包含(撥回撇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b) 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766	4,356
租賃負債利息	<u>1,218</u>	<u>1,288</u>
	<u>2,984</u>	<u>5,644</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就其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衍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本集團實體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獲認證為小型微利企業(「小型微利企業」)。該等公司享有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減免75%及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待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其他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已就於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 期內支出 遞延所得稅	181 —	1,028 (922)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81</u>	<u>106</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報告期內虧損及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08,202,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8,202,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已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成為普通股時按零代價發行。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u><u>(15,984)</u></u>	<u><u>(52,356)</u></u>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u><u>508,202</u></u>	<u><u>505,202</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u><u>(3.15)</u></u>	<u><u>(10.36)</u></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資產的成本為約人民幣4,897,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2,557,000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24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783,000元)的資產，產生出售淨收益約人民幣3,91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17,000元)。

11.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車輛	107,150	108,378
配件	9,984	10,301
	<u>117,134</u>	<u>118,679</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0,966,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793,000元)的存貨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0,116	12,343
減值	(201)	(123)
	<u>19,915</u>	<u>12,220</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指銷售機動車和提供服務應收所得款項。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通常要求預付款，惟允許信貸的若干服務條款除外。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之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管理系統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及無抵押。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2,874	10,407
3至12個月	7,041	1,813
	<u>19,915</u>	<u>12,220</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123	59
減值(附註5)	78	64
於期／年末	<u>201</u>	<u>123</u>

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供應商墊款	15,530	81,137
按金	33,387	10,486
可收回增值稅	17,604	16,665
預付款項	358	1,702
其他應收款項	7,096	8,662
	<u>73,975</u>	<u>118,652</u>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之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賬齡較長的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鑑於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的對手方相關，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其他應收款項為不計息且並無抵押品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於12個月內清償，且無歷史違約情況。上述餘額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歸類於第一階段。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率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估計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為最小。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6,628	11,000
3至12個月	12,708	18,021
超過一年	0	1,778
	<u>29,336</u>	<u>30,799</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且通常結付期為90至180日。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約為人民幣4,334,000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1,000元)。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有抵押	2.75-2.90	二零二五年七月 至二零二六年 五月	48,549	2.75-4.50	二零二四年 六月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47,556
其他貸款 —有抵押	2.28-4.92	二零二五年八月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	42,580	4.92	二零二五年 三月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44,054
銀行貸款 —無抵押	2.90	二零二五年九月 至二零二五年 十一月	0	3.30	二零二五年 三月	4,000
總計—即期			<u>91,129</u>			<u>95,610</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有抵押	5.30	二零二九年 四月	0	5.30	二零二九年 四月	2,006
總計			<u>91,129</u>			<u>97,616</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 (b)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的若干商品，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60,966,000元(附註11)(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793,000元)；
 - (ii) 本集團的樓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35,000元)；
 - (iii)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84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88,000元)；
 - (iv) 本集團關聯方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的若干樓宇及租賃土地。

16.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港元</u>	<u>20,000,000港元</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508,202,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202,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5,082,020港元</u>	<u>5,052,020港元</u>
相當於	<u>人民幣4,585,000元</u>	<u>人民幣4,558,000元</u>

3,000,000份附有認購權的購股權已按認購價每股0.48港元獲行使，導致以總現金代價1,44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96,000元)(扣除開支前)發行3,000,000股股份。購股權獲行使後，1,41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69,000元)從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1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董事認為，於本期間，下列公司為與本集團存在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的姓名／名稱及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羅厚杰先生 中山市東日汽車有限公司 中山市創世紀汽車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 由本公司一位董事控制 由本公司一位董事控制

(b) 與關聯方有關的未償還結餘

誠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有關的未償還結餘如下：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貿易		
羅厚杰先生	<u>89,911</u>	<u>131,041</u>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除已貼現金額人民幣85,000,000元將於二零二六年償還外，餘下未償還結餘須按要求償還。

(c) 與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內，若干附屬公司根據租金優惠以零代價租賃中山市東日汽車有限公司及中山市創世紀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擁有的樓宇及租賃土地。

(d) 於報告期內，除本集團董事外，本集團並無物色任何人士擔任主要管理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汽車行業在電動化與智能化驅動下不斷加速洗牌與創新，市場競爭呈現複雜多變現象，智駕狂熱吹捧逐步降溫，汽車價格戰下的「反內卷」逐漸升溫，合資品牌的燃油乘用車市場出現回暖，全國汽車銷量增長明顯。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我國汽車產銷量首次雙超1,500萬輛，均同比實現兩位數增長，新能源汽車銷量市場佔有率達到44.3%，成為推動車市增長的核心驅動力。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雖然總體汽車銷量呈現增長態勢，但汽車製造廠和經銷商在價格戰下的利潤空間卻被擠壓甚至虧損，如何在銷量規模增長的同時帶來正常利潤的同步增長，構建一個健康良性的汽車行業格局成為當前汽車產業上下游共同努力的方向。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54.2百萬元，較上期下降約38.5%。毛利提升約61.9%至約人民幣17.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由約1.5%提升至約3.8%。

本集團總部位於廣東省中山市，位於大灣區的中心地帶，是大灣區領先的多元化汽車移動服務提供商。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中山、佛山等大灣區城市共運營19家門店、一家保險代理公司、三家二手車交易中心以及一家從事充電站建設及網約車業務運營的公司。

本集團獲汽車製造商授權的品牌多達13個，包括：廣汽埃安、昊鉑、零跑汽車、智己汽車、江淮鈺為新能源、北汽極狐、一汽大眾、別克、雪佛蘭、一汽豐田、東風日產、凱迪拉克及北京現代。

機動車銷售

於報告期內，機動車銷售(包括新車及二手車)約為人民幣298.7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553.2百萬元減少約46%。

新車銷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新車銷售收益約為人民幣294.0百萬元(共2,797輛)，較上期錄得收益約人民幣543.2百萬元(共4,832輛)下跌約45.9%。新車銷售下降主要是由於國際環境複雜多變，國內汽車市場持續競爭，區域補貼政策差異，消費者觀望情緒濃厚，以及新車銷售復甦遲緩所致。

二手車銷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售出二手車376輛，銷售收益約為人民幣4.6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10.0百萬元(共335輛)下滑約54%。二手車銷售增長乏力主要源於「兩新」政策和新車市場降價頻繁，消費者更傾向於選購新車，導致二手車消費需求不足，交易價格處在低位徘徊。

其他綜合性汽車服務

作為提供一站式汽車服務的4S經銷集團，除了汽車銷售，本集團更提供售後服務及客戶反饋等多種一站式服務。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綜合性汽車服務包括維修及保養服務、配件銷售、保險代理服務以及其他服務等。報告期內，綜合性汽車服務收益約為人民幣155.6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184.8百萬元下降約15.8%。

維修服務

本集團的維修服務包括維修及保養服務、零部件銷售、汽車養護服務及二手車保修服務。報告期內，維修服務收益約為人民幣71.9百萬元(上期：人民幣108.7百萬元)，佔總收益約15.8%，較上期增加約1.1%。毛利率約為32.4%。

保險代理服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保險代理服務收益約為人民幣50.6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43.0百萬元上漲約15.0%。毛利由上期約人民幣5.8百萬元下滑72.4%至約人民幣1.6百萬元。

其他服務

本集團的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汽車上牌登記服務、二手車所有權轉讓登記、充電站業務及網約車服務。報告期內其他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3.1百萬元，與上期約人民幣33.1百萬元持平。

新能源汽車相關服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將新能源汽車相關業務作為主要發展戰略之一。本集團的新能源汽車相關服務包括大灣區電動汽車充電網絡產生的充電服務費，以及參與運營在線網約車業務產生的租金和管理費。

於報告期內，新推出的新能源汽車相關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5.8百萬元(上期：約24.4百萬元)，新能源汽車相關服務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上期：約1.7百萬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前景及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汽車市場競爭態勢不會發生根本性變化，價格戰的激烈程度會下降，但不會完全停止。但本集團相信中國汽車行業在國家和地方政府大力提振消費的各項政策刺激下，疊加汽車製造廠新品供給持續豐富等，將有助於拉動汽車消費持續增長並持續釋放活力。

進入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持續調整品牌結構與經營模式以快速適應市場變化，調整組織架構和團隊戰鬥力進一步促進業務發展，轉變以輕資產投入模式開展新能源充電站拓展業務，並不斷尋求新的業務增長與利潤貢獻點以及其他產業突破。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54.2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738.0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283.8百萬元或約38.5%。於報告期內，機動車銷售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約人民幣298.7百萬元(上期：約人民幣553.2百萬元)，而其他綜合性汽車服務為報告期帶來收益約人民幣155.6百萬元(上期：約人民幣184.8百萬元)，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65.8%(上期：約75.0%)及34.2%(上期：約25.0%)。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機動車銷量下降。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機動車成本、(ii)零部件及配件成本、(iii)員工成本、(iv)折舊及(v)其他。銷售成本主要來自機動車成本，佔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70.0%(上期：約81.3%)。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約人民幣436.8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727.3百萬元下降約39.9%。該減少主要由於機動車銷量及機動車維修服務需求下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7.4百萬元，較上期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提升約61.1%。毛利提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從單一的銷售導向模式向服務導向模式轉型，將有限的資源向利潤貢獻更高的業務分部分配。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上期約1.5%提升至約3.8%。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上期約人民幣20.1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2.5百萬元或12.4%至報告期約人民幣22.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為客戶解除汽車按揭的佣金收入、汽車防爆膜的佣金收入、第三方融資機構的汽車融資佣金收入及由汽車製造商為廣告活動提供的廣告支持。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期約人民幣30.4百萬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36.6%至報告期約人民幣19.3百萬元。

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銷售人員的薪金及工資、廣告及辦公開支較上期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人員的薪金及工資；(ii)租金開支；(iii)固定資產的折舊及攤銷；(iv)物業維修及保養開支；(v)雜項開支，如公用事業開支及電話開支；及(vi)銀行費用。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3.7百萬元，較上期減少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行政人員的薪金及工資減少約人民幣2.5百萬元；(ii)租金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1百萬元；(iii)固定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減少約人民幣5.0百萬元；(iv)維修及保養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及(v)雜項開支減少約人民幣8.4百萬元。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上期：約人民幣5.6百萬元)，較上期明顯下降，原因是本集團融資需求下降及銀行貸款利率下調。

期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虧損約為人民幣16.2百萬元，而上期則約為人民幣52.4百萬元。虧損大幅縮減主要是由於新車庫存結構和新車毛利率的改善，以及行政費用的減少。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上期：約人民幣0.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並通過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短期借貸基本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約為2.16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倍)。該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虧損及負債大幅收縮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人民幣39.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8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利率介乎每年2.75%至5.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為人民幣91.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7.6百萬元減少6.6%。短期貸款及借貸約為人民幣91.1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5.6百萬元)，而長期貸款及借貸為人民幣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約為人民幣84.2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0.1百萬元)。本集團的資本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樓宇開支有關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5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7百萬元)。

外匯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而大部分經營交易(如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且本集團應有充足資源滿足外匯需求(如有)。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面臨的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91.1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7.6百萬元)，由以下事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61.0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8百萬元)的部分商品；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百萬元)的樓宇；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8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6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
- (i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以約人民幣4.3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百萬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及
- (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488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6名)。本集團大多數僱員均位於中國。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此外，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表現對薪金增加、酌情花紅及晉升進行年度檢討。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僱員出現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方面遇到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

董事會具有決定董事薪酬的一般權力，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授權。執行董事的薪酬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有關薪酬乃經參照董事的資格、經驗、職務、責任及表現與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確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的變動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財務狀況或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的資料概無其他重大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如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原則，並已遵守當中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而言，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均由羅先生擔任。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開，並且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成立以來，羅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和管理。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歸屬於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管理高層和董事會的運作可確保權力和權限的平衡，這兩個機構均由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才組成。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羅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構成方面具有很強的獨立性。

除上文及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董事知悉可能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的任何資料。

報告期後事項

更換本公司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原因是本公司未能與安永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進行審計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推薦，其議決委任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以填補安永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相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全職員工(「參與者」)有機會獲得本公司所有權的權益，以及鼓勵參與者付出貢獻以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使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有21,8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4.3%。於本公告日期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有效期	可行使期間	歸屬期	行使價 (港元)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股份的收市價 (港元)
二零二一年購股權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自授出日期起五年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 二十日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 二十日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 二十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 二十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 二十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 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 二十日	0.81	0.790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	二零二五年 五月十六日	自授出日期起五年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至二零三零年五月 十五日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 日歸屬	0.32	0.320

附註：

- (1)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的期限應為董事會於作出要約時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該期限應由董事會於授出時全權酌情決定。
- (2)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對於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並無一般規定。於達成購股權的歸屬條件後，購股權可按下文所載方式行使。
- (3)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授出的二零二一年購股權，可行使期間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詳情如下：
 - (i) 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最多可行使二零二一年購股權授出總數的40%；
 - (ii)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最多可行使二零二一年購股權授出總數的30%；及
 - (iii) 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最多可行使二零二一年購股權授出總數的30%。

因根據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就此而言，不包括於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項下已失效的購股權)合共不得超過50,000,000股(即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首次於聯交所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的10%)(「**一般計劃上限**」)。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可更新一般計劃上限，惟根據本集團經更新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而先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將不計入經更新一般計劃上限的計算當中。

於本集團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發行在外的已授出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各參與者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及根據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較高者：(i)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將自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起計10年內有效。

各承授人須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四日內，接納購股權並支付不可退回之代價1.0港元。

下表披露於報告期內的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變動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董事 羅厚杰先生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1,200,000	—	1,200,000	—	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900,000	—	900,000	—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900,000	—	900,000	—	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1,200,000	—	—	—	1,200,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900,000	—	—	—	90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900,000	—	—	—	900,000
					6,000,000	—	3,000,000	—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變動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陳華泉先生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320,000	—	—	320,000	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480,000	—	—	480,000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480,000	—	—	480,000	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600,000	—	—	—	600,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450,000	—	—	—	45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450,000	—	—	—	450,000	
			2,780,000	—	—	1,280,000	1,500,000		
李惠芳女士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300,000	—	—	300,000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300,000	—	—	300,000	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520,000	—	—	—	520,00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390,000	—	—	—	39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390,000	—	—	—	390,000	
					1,900,000	—	—	600,000	1,300,000
嚴斐女士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200,000	—	—	200,000	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150,000	—	—	150,000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150,000	—	—	150,000	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200,000	—	—	—	200,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150,000	—	—	—	15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150,000	—	—	—	150,000	
					1,000,000	—	—	500,000	500,000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購股權數目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變動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李偉強先生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200,000	—	—	200,000	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150,000	—	—	150,000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150,000	—	—	150,000	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200,000	—	—	—	200,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150,000	—	—	—	15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150,000	—	—	—	150,000
				1,000,000	—	—	500,000	500,000
	董事總計			12,680,000	—	3,000,000	2,880,000	6,800,000
	僱員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558,000	—	—	558,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2,340,000	—	—	2,340,000	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0.48	2,340,000	—	—	2,340,000	0
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3,800,000	—	—	—	3,800,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2,850,000	—	—	—	2,850,000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0.81	2,850,000	—	—	—	2,850,000
二零二五年 五月十六日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三零年五月十五日	0.32	—	5,500,000	—	—	5,500,000
僱員總計				14,738,000	5,500,000	—	5,238,000	15,000,000
總計				27,418,000	5,500,000	3,000,000	8,118,000	21,800,000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包括中期報告)，並與本公司管理層進行討論，並認為該財務資料及報告均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且審核委員會無異議。

公眾持股量充足

本公司根據可得之公開資料及按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r2000.com.cn)，而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按股東選擇收取通訊資料的方式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上述網站上刊發。

致謝

吾等謹此為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竭力服務及貢獻，以及各位股東對本集團不斷支持向彼等致以由衷敬意。

承董事會命
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羅厚杰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厚杰先生、陳華泉先生及李惠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強先生、李衛寧先生及嚴斐女士。